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期满暨减持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俞田龙、叶海萍、阴昆、于洋、郑琴和周筱龙分别持有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80,000 股，98,000 股，80,000 股，80,000 股，60,000 股和 1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0.0197%，0.0241%，0.0197%，0.0197%，0.0147%和 0.029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2020 年 4 月 17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俞田龙、叶海萍、阴昆、于洋、郑琴和周筱龙分别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00 股，20,000 股，20,000 股，20,000 股，15,000 股和 40,000 股。叶海萍持有的股份其中 18,000 股来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另 80,000 股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拟减持的仅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其余五位所持有股份均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

上述减持计划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期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仅周筱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98%。其余五位均未实施减持。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俞田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0,000	0.0197%	其他方式取得：80,000 股
叶海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8,000	0.0241%	其他方式取得：80,0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8,000 股
阴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0,000	0.0197%	其他方式取得：80,000 股
于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0,000	0.0197%	其他方式取得：80,000 股
郑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	0.0147%	其他方式取得：60,000 股
周筱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0,000	0.0393%	其他方式取得：16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事、高管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周筱龙	40,000	0.0098%	2020/1/15~ 2020/7/13	集中竞 价交易	6.8—6.8	272,000	已完成	120,000	0.0295%
俞田龙	0	0%	2020/1/15~ 2020/7/13	集中竞 价交易	—	0	未完成： 20,000股	80,000	0.0197%
叶海萍	0	0%	2020/1/15~ 2020/7/13	集中竞 价交易	—	0	未完成： 20,000股	98,000	0.0241%

阴昆	0	0%	2020/1/15~ 2020/7/13	集中竞 价交易	—	0	未完成： 20,000 股	80,000	0.0197%
于洋	0	0%	2020/1/15~ 2020/7/13	集中竞 价交易	—	0	未完成： 20,000 股	80,000	0.0197%
郑琴	0	0%	2020/1/15~ 2020/7/13	集中竞 价交易	—	0	未完成： 15,000 股	60,000	0.0147%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7/15